

天津：2006年一级建造师5.11起领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21/2021_2022__E5_A4_A9_E6_B4_A5_EF_BC_9A2_c54_221106.htm 关于领取2006年度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合格证书、合格证明的通知各位考生：参加2006年度一级建造师资格考试全部科目合格者（含累计合格）、已经取得一级建造师资格证书又选择《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科目的相应专业考试并合格的人员，请于2007年5月11日14日持准考证到市人才考评中心一楼服务大厅（和平区唐山道52号）领取合格证书或合格证明。单科累计合格者还需持历年单科证办理领取合格证书的手续。领取合格证书或合格证明时请注意以下事项：1、考生本人领取合格证书或合格证明，请出示准考证；单科累计合格者领取合格证书还需出示历年单科证。2、准考证丢失的考生，需本人前来领取，不得由他人代领。考生如知道本人报名序号，领取时请出示身份证；如不知道报名序号，请先拨打96888222进行查询（移动用户拨打：125902012），领取时向工作人员提供报名序号并出示身份证。3、委托他人代领的，须携带考生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单科证，并出示代领人身份证。4、领取后，准考证和领取全科合格证书人员的单科证由考评中心收回。5、证书费：每证7元。6、领取时间：上午8：30-11：30 下午13：00-17：00市人才考评中心2007年4月9日 2007一级建造师考试辅导方案 一级建造师课程辅导方案精讲班冲刺班报名主讲课时试听主讲课时试听建设工程经济段继校每科40讲视频